

教師專業成長社群經費編列說明

一、經費補助說明

- (一) 教師專業成長社群經費補助由學校經費支應。
- (二) 補助經費申請原則及項目，須與教師社群直接相關，並以補助社群成員之活動及社群執行費用為原則。

二、經費編列說明

- (一) 經費分為二類，「共同項目」用以支應社群活動，以講師鐘點費、交通費、工讀金、補充保費、工讀生勞保勞退、膳費、印刷費及雜支為主；「特殊項目」用以支應於社群運作時額外所需且必要之項目，此類經費於審查會議中依該社群情況另行審查。
- (二) 「共同項目」：
 - 1. 講師鐘點費：
 - (1) 社群成員(含召集人)支領之鐘點費不得超過業務費金額 20%。
 - (2) 校外講師：邀請校外講師擔任活動主講人至多以四次為原則，如有特殊情況者不在此限。
 - 2. 交通費：
 - (1) 限外校講師往返本校演講時支領。
 - (2) 依本校規定辦理。
 - 3. 工讀金：
 - (1) 依照活動場次所需核實編列工讀金。
 - (2) 補充說明工讀金時數分配及工作事項。
 - 4. 補充保費：依衍生補充保費之人事費經費項目，乘以補充保費率為編列上限。
 - 5. 工讀生勞保勞退：因應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強化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原則」，應編列勞保勞退費用。
 - 6. 膳費：依本校規定辦理。
 - 7. 印刷費：核實編列社群執行所需之表單、資料等影印相關費用。
 - 8. 雜支：
 - (1) 社群執行所需之辦公事務費用，如文具用品、紙張、資訊耗材、郵資。
 - (2) 雜支上限不得超過業務費總金額之6%。
- (三) 「特殊項目」：
 - 1. 工讀金(額外)：
 - (1) 於社群活動場次之外，對於社群執行及成果額外所需且必要之工讀金。
 - (2) 核實編列工讀金，並補充說明工讀金時數分配及工作事項。
 - 2. 教材費：社群成員於社群活動中所需必要之教材費用，例如：課程材料費、書籍費。
 - 3. 其他：對於社群執行額外所需且具有高度必要性之費用，需寫清楚經費項目名稱並且只限於社群成員使用，例如：社群成員校外參訪相關費用、社群成員參加校外研習交通費。

教師專業成長社群經費編列基準表

項目		單位	編列基準
共同項目	業務費	講師鐘點費(校內)	小時 1,000 元/小時
		講師鐘點費(校外)	小時 最多可編列 2,000 元/小時
		交通費(校外講師)	批 依大眾運輸工具票價核實編列。
		工讀金 (活動場次)	小時 1. 183 元/小時 2. 依本校「工讀金規劃原則建議」，每日工讀時數以 6 小時為原則，勿超過 8 小時。
		補充保費	批 [講師鐘點費(校內+校外) + 工讀金]*0.0211
		工讀生勞保勞退	批 參照工讀生勞保勞退試算表。
		膳費	個 每人每餐上限：依當年度學校規定。
		印刷費	批 核實編列。
	雜支		批 雜支上限不得超過業務費之 6%。
特殊項目	工讀金(額外)		小時 1. 183 元/小時 2. 依本校「工讀金規劃原則建議」，每日工讀時數以 6 小時為原則，勿超過 8 小時。
	教材費		批 依需求核實編列。
	其他 (具有高度必要性之費用， 需寫清楚經費項目名稱)		批 依需求核實編列。